

青岛房改手册

青岛市住房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编



275.25

青岛出版社

鲁新登字08号

责任编辑 李 恒
封面设计 王 文

青岛房改手册
青岛市住房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编

*

青岛出版社出版发行
(青岛市徐州路77号)

邮政编码：266071
胶南市印刷厂印刷

*

1993年3月第1版 1993年3月第1次印刷
32开(787×1092毫米) 13.25印张 2插页 250千字
印数 1—20080
ISBN 7-5436-0911-8/Z·59
定价：6.00元

《青岛房改手册》编委会

编 审 梁有新

主 编 林民庆

副主编 恽本珣 吴 美 卢社善

张 恒 高 伟

编 委(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 卫 王 靖 王东初 王育生

王锦玉 刘 征 刘 毅 刘照新

孙 涛 孙福昌 杨庆胜 金之源

张立群 张宪民 张旭晨 顾 昆

姚先斌 梁汉仁 高祀朋 曹善珠

韩维民

出版说明

青岛市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经山东省住房制度改革领导小组批准，已于1992年7月1日出台，8月1日正式在市内5区实施。为了适应房改工作的需要，我们编辑、出版了《青岛房改手册》。该手册包括以下内容：一是青岛市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实施方案及8个配套细则、有关方案和细则的补充文件；二是国务院、山东省、青岛市有关房改的文件；三是青岛市领导、青岛市房改办负责人关于房改问题的讲话和答记者问。这些文件、资料既是青岛市房改工作的依据，又是宣传房改、做好房改过程中思想工作的材料。

手册汇编了房改政策问答。这些问答是经青岛市住房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认真研究后，由扈本洵、王靖编写的。它有助于广大市民了解房改，有利于贯彻、落实青岛市的房改方案。

有关青岛市房改实施的方针、政策、规定，均以本手册汇编的文件和问答为准。

本手册由高祀朋、韩维民、王卫、张旭晨、刘照新、孙涛、姚先斌负责编务工作。

编 者

目 录

山东省住房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关于对青岛市城镇 住房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批复

1992年6月12日鲁房改发[1992]5号 (1)

青岛市人民政府关于呈报住房制度改革实施方案 的请示

1992年6月25日青政发[1992]100号 (2)

青岛市人大常委会关于《青岛市住房制度改革实施 方案》的决议

青岛市十届人大常委会第29次会议通过 (3)

青岛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青岛市城镇住房制度 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

1992年6月29日青政发[1992]108号 (5)

青岛市住房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关于公布《青岛市城镇 住房制度改革实施方案》有关实施细则的通知

1992年7月31日 (6)

青岛市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实施方案 (9)

《青岛市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实施方案》实施细则(1—8) (18)

1. 青岛市提高公有住房租金标准及发放住房

补贴暂行办法 (18)

2. 青岛市公有住房计租暂行办法	(29)
3. 青岛市租住公房面积超过标准实行加租暂行办法	(40)
4. 青岛市住宅建设债券发行和认购暂行办法	(44)
5. 青岛市住房公积金实施暂行办法	(48)
6. 青岛市关于住房制度改革中工资基数的规定	(52)
7. 青岛市出售公有住房暂行办法	(56)
8. 青岛市关于职工住房分配原则的暂行规定	(62)

中共青岛市纪律检查委员会关于共产党员要在住房 制度改革中严守纪律的通知

1992年7月14日青纪发[1992]25号 (65)

青岛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青岛市人民政府关于城市 私有房屋租金标准的规定》的通知

1991年7月8日青政发[1991]156号 (67)

青岛市人民政府关于城市私有房屋租金标准的规定 (68)

附件一 青岛市私有住宅租金控制标准	(71)
附件二 商品租金测算表	(72)
附件三 青岛市市区铺面房屋商品租金单价表	(73)
附件四 公用公房商品租金测算表	(74)
附件五 机关事业单位用房租金表	(75)
附件六 工商企业单位用房租金表	(76)
附件七 青岛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机关事业 单位和工商企业单位用房租金标准 的补充规定	(77)

青岛市住房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关于印发《青岛市住房 制度改革模拟运转方案》的通知

1992年6月22日青房改发[1992]7号 (79)

青岛市住房制度改革模拟运转工作方案	(80)
青岛市住房制度改革领导小组、青岛警备区房改		
领导小组、海军青岛基地房改领导小组、北舰		
航空兵部队房改领导小组、海军潜艇学院房改		
领导小组关于青岛市房改中军队与地方交叉住		
房有关具体问题的联合通知		
1992年7月22日青房改发[1992]10号	(84)
青岛市住房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关于实行住房		
公积金的若干具体问题的处理意见		
1992年7月25日青房改发[1992]12号	(86)
国务院住房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关于《铁路住房制度		
改革指导性方案的报告》的批复		
1992年2月21日房改字[1992]6号	(89)
铁路住房制度改革指导性方案	(91)
实施铁路住房制度改革指导性方案的补充意见	(97)
青岛市住房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关于《关于呈报		
铁道部四方机车车辆工厂住房制度改革实施		
方案的报告》的批复		
1992年7月25日青房改发[1992]13号	(100)
青岛市住房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关于铁道部四方		
车辆研究所住房制度改革实施办法的批复		
1992年8月18日青房改发[1992]15号	(101)
青岛市住房制度改革领导小组、铁道部四方机车		
车辆工厂房改领导小组、铁道部四方车辆研究		
所房改领导小组、济南铁路局青岛分局房改领		
导小组关于青岛市房改中铁路单位与地方交叉		

住房有关问题的联合通知

1992年9月17日青房改发[1992]16号 (102)

青岛市住房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关于各市、区住房 制度改革实施方案审批工作的通知

1992年9月16日青房改发[1992]17号 (105)

青岛市住房制度改革领导小组、青岛市房产局、青 岛市财政局关于转发《颁发关于住房资金筹集、 使用和管理的暂行规定的通知》的通知

1992年4月16日青财行[1992]12号 (107)

国务院住房制度改革领导小组、财政部、建设部 颁发关于住房资金的筹集、使用和管理的暂行 规定

1992年3月1日[1992]财综字第31号 (108)

附件：关于住房资金的筹集、使用和管理暂行 规定 (109)

山东省财政厅转发财政部《印发〈关于住房制度 改革中财政税收政策的若干规定〉的通知》的 通知

1992年8月19日鲁财综字[1992]第74号 (113)

财政部印发《关于住房制度改革中财政税收政策 的若干规定》的通知

1992年6月11日[1992]财综字第106号 (114)

附件：关于住房制度改革中财政税收政策的 若干规定 (115)

中共青岛市委宣传部、青岛市住房制度改革领导 小组办公室关于做好我市房改方案出台前房改

- 宣传工作的通知
1992年6月7日青房改办发[1992]10号 (118)
- 青岛市住房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认真解决好房改模拟运转中部分问题的通知
1992年7月25日青房改办发[1992]19号 (120)
- 青岛市住房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实行减免补助中若干具体问题的通知
1992年9月8日青房改办发[1992]24号 (123)
- 青岛市财政局、青岛市税务局关于转发财政部《印发〈关于住房资金的财务管理试行办法〉的通知》的通知
1992年7月31日青财综[1992]4号 (125)
- 财政部印发《关于住房资金的财务管理试行办法》的通知
1992年6月25日[1992]财行字第111号 (128)
- 附件：关于住房资金的财务管理试行办法 (129)
- 青岛市住房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青岛市住房资金管理中心、建设银行青岛市分行房地产信贷部关于抓紧做好认购住宅建设债券工作的通知
1992年8月31日青房资管行字[1992]第2号 (134)
- 附表：建设银行青岛市分行市区发售住宅建设债券网点表 (136)
- 青岛市财政局、青岛市住房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参加房改人员因工加班发给误餐补贴的通知

- 1991年9月23日青房改办发[1991]20号 (137)
青岛市劳动局、青岛市财政局、青岛市总工会关于
适当提高城镇职工生活困难补助标准的通知
- 1992年8月1日青劳薪[1992]185号 (138)
青岛市财政局、青岛市劳动局、青岛市人事局、
青岛市民政局、青岛市教育局关于转发省财政
厅等五厅局委鲁财商字[1991]第31号文件的
通知
- 1991年5月18日青财商[1991]21号 (140)
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劳动局、山东省人事局、
山东省民政厅、山东省教委关于转发财政部等
五部委《关于提高粮油统销价格和适当增加职
工工资等问题的通知》的通知
- 1991年5月2日鲁财商字[1991]第31号 (141)
财政部、劳动部、人事部、民政部、国家教委关于
提高粮油统销价格和适当增加职工工资等问题
的通知
- 1991年4月9日[1991]财综字第44号 (142)
国务院关于颁发《国务院关于安置老弱病残干部
的暂行办法》和《国务院关于退休、退职的暂行
办法》的通知
- 1978年6月2日国发[1978]104号 (145)
国务院关于安置老弱病残干部的暂行办法
一九七八年五月二十四日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原则批准 (146)
国务院关于工人退休、退职的暂行办法

- 一九七八年五月二十四日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原则批准 (152)
- 国务院关于提高主要副食品销价后发给职工副食
品价格补贴的几项具体规定
- 1979年10月17日国发[1979]245号 (157)
- 中共山东省委组织部、中共山东省委老干部局、山
东省财政厅、山东省人事局、山东省劳动局关于
解决部分离休干部待遇问题的通知
- 1988年6月2日鲁老[1988]9号 (160)
- 山东省劳动局、山东省人事局、山东省财政厅、山
东省总工会转发劳动部、人事部、财政部、全国
总工会《关于发给离退休人员生活补贴费的通
知》的通知
- 1988年8月27日[1988]鲁劳险字第317号 (162)
- 附件：劳动部、人事部、财政部、全国总工会关于
发给离退休人员生活补贴费的通知
- 1988年5月23日劳字[1988]42号 (164)
- 中共山东省委组织部、中共山东省委老干部局、
山东省人事局、山东省财政厅关于给国家机关
和事业单位部分离休退休人员增发生活补贴的
通知
- 1990年12月26日[1990]鲁人退字第14号 (165)
-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执行《国务院关于发给离休
退休人员生活补贴费的通知》的通知
- 1985年5月14日鲁政发[1985]54号 (168)
- 山东省人事局、山东省劳动局、山东省财政厅关于

给部分退休职工发放生活补助费的通知

1986年11月28日[1986]鲁劳人字第7号 (170)

中共山东省委组织部、中共山东省委老干部局、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劳动局、山东省人事局关于给部分低工资离休干部发放生活补助费的通知

1986年9月1日鲁老干[1986]92号 (172)

中共山东省委组织部、中共山东省委老干部局、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人事局、山东省劳动局关于解决部分离休干部低工资问题的通知

1989年9月15日鲁老[1989]8号 (174)

中共山东省委老干部局关于对贯彻执行鲁老(1989)8号文件中提出的几个具体问题的答复

1989年11月7日鲁老[1989]9号 (176)

国务院关于发布老干部离职休养制度的几项规定的通知

1982年4月10日国发[1982]62号 (178)

国务院关于老干部离职休养制度的几项规定 (179)

山东省劳动局、山东省财政厅关于企业离退休职工增加生活补贴的通知

1990年12月29日[1990]鲁劳险字第003号 (182)

国务院批转人事部、国家计委、财政部一九八九年调整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实施方案的通知

1989年12月19日国发[1989]82号 (184)

人事部、国家计委、财政部一九八九年调整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实施方案

- 1989年12月13日 (186)
国务院批转劳动部、国家计委、财政部关于一九八九年国营企业工资工作和离退休人员待遇问题安排意见的通知
1989年12月19日国发[1989]83号 (192)
劳动部、国家计委、财政部关于一九八九年国营企业工资工作和离退休人员待遇问题的安排意见
1989年12月13日 (193)
山东省劳动局转发劳动部《关于调整企业职工工资标准的通知》的通知
1991年6月14日[1991]鲁劳薪字第220号 (199)
青岛市财政局、青岛市住房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确定外商投资企业职工在住房制度改革中工资基数的通知
1992年8月24日青财外经[1992]29号 (201)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务院住房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关于全面推进城镇住房制度改革的意见》的通知
1991年11月23日国办发[1991]73号 (203)
国务院住房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关于全面推进城镇住房制度改革的意见
(1991年10月17日) (204)
国务院住房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关于新房新制度的明传电报
1992年2月19日 (213)

国务院住房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关于对山东省城镇
住房制度改革试行方案的批复

1992年5月16日房改字[1992]9号 (215)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呈报《山东省城镇住房制度
改革试行方案》的报告

1992年2月1日鲁政发[1992]9号 (217)

山东省城镇住房制度改革试行方案 (218)

山东省住房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山东省国有资产
管理局、山东省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转发《关于
认真贯彻国发[1991]30号文件和国办发[1991]
73号文件，加强配合，共同搞好住房制度改革
的通知》的通知

1992年9月23日鲁国资字[1992]第38号 (227)

国务院房改领导小组、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建设
部关于认真贯彻国发[1991]30号文件和国办发
[1991]73号文件，加强配合、共同搞好住房制度
改革的通知

1992年7月10日国资事发[1992]45号 (228)

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批准房屋修缮范围和标准(试行)

1984年11月8日城住字[1984]第677号 (232)

城市异产毗连房屋管理规定 (244)

公有住宅售后维修养护管理暂行办法

1992年6月23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第19号令 (248)

中共山东省委宣传部、山东省住房制度改革领导
小组关于开展住房制度改革宣传的通知

1991年11月23日鲁房改发[1991]2号 (251)

山东省住房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关于印发《省房改
领导小组组长扩大会议纪要》的通知

- 1992年5月18日鲁房改发[1992]4号 (255)
省房改领导小组组长扩大会议纪要
(1992年5月4日) (256)

国务院关于调整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津
贴标准的通知

- 1991年12月31日国发[1991]74号 (258)
国务院住房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建设部、国家税务
局关于印发《城镇住宅合作社管理暂行办法》的
通知
1992年2月14日建房[1992]67号 (260)
附件：《城镇住宅合作社管理暂行办法》 (261)

中共青岛市市委书记、青岛市市长、青岛市住
房制度改革领导小组组长俞正声在青岛市房
改方案实施新闻发布会上的讲话

- 1992年6月30日根据录音整理 (267)
科学合理地确定房改方案

- 1992年2月1日俞正声市长
对青岛日报社记者发表谈话 (277)
青岛市副市长、青岛市住房制度改革领导小组
副组长李乃胜在全市住房制度改革暨住房
特困户解困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1992年1月30日 (282)

青岛市市长助理、青岛市住房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副

组长梁有新在市、区房改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1992年2月24日	(298)
梁有新同志在市、区房改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1992年4月28日	(305)
增强改革意识 加快房改步伐	
1992年10月26日梁有新同志在第三次 市、区房改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312)
青岛市住房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副组长、办公室主任	
林民庆在我市房改新闻发布会上的讲话	
1992年7月31日	(319)
青岛市住房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扈本询	
在全市房改专业培训班上的讲话	
1992年3月4日	(326)
增强改革意识 加大房改力度 积极稳妥地推进	
住房制度改革	
1992年11月14日扈本询同志在山东省房改工作 座谈会暨烟台房改方案实施研讨会上的发言	(338)
扎实稳妥推进住房制度改革	
1992年6月29日青岛市房改领导小组负责人 答青岛日报记者问	(347)
因地制宜、积极稳妥地推进住房制度改革	
1991年12月青岛市人民政府在全省住房制度 改革会议上经验交流材料	(351)
房改问答	
1. 新中国成立以来,我市住宅建设取得了哪些成就?	(359)

2. 目前我市住房还存在哪些问题？	(359)
3. 为什么要推行住房制度改革？	(360)
4. 我市房改的目标是什么？	(360)
5. 我市住房制度改革的主要内容是什么？	(360)
6. 为什么要调整公有住房租金？	(362)
7. 这次房改提租的范围是哪些？其租金标准如何确定？	(362)
8. 哪些单位或部门可自行制订房改方案提高租金标准？	(363)
9. 公有住房的租金如何收缴？	(363)
10. 提租后所得的租金如何使用？	(363)
11. 哪些人员属于发放住房补贴的对象？	(363)
12. 以前各种形式的房租补贴是否取消？	(364)
13. 租住私房的职工如何发给房租补贴？	(364)
14. 为什么住非租赁的单身宿舍、非住宅用房和 自住私房的职工暂不发住房补贴？	(364)
15. 私营企业的职工是否享受住房补贴？	(365)
16. 公派出国工作、留学及带薪参军、上学的人员 是否享受住房补贴？	(365)
17. 停薪留职人员租住市区提租范围内公有住房的 是否享受住房补贴？	(365)
18. 新参加工作的职工是否享受住房补贴？	(365)
19. 职工按照房改政策购买自住住房后是否还发给 住房补贴？	(365)
20. 外商投资企业中的中方职工如何享受住房补贴？	(366)
21. 住房补贴如何发放？	(366)
22. 住房补贴如何计算？	(366)
23. 职工工资发生变化时，住房补贴是否重新核定？	(366)
24. 各单位给职工发放住房补贴的资金从哪里列支？	(367)
25. 什么是增支户？增支额如何计算？	(367)